

关于对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半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半年报问询函【2015】第 26 号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半年报审查过程中发现如下问题：

1、“证券投资情况”项下显示，公司证券投资的期初投资成本总额为 15,730.98 万元，其中主板中信证券 1,646.32 万元，创业板乐视网为 271.46 万元，中小板拓维信息为 693.90 万元、爱康科技为 559.60 万元，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告日分别为 2013 年 02 月 27 日和 2013 年 03 月 14 日。查看公司 2013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拟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告显示，公司有权机构授权的投资额度为 3,000 万元之内（即公司用不超过 3,000 万元本金的资金循环进行证券投资）；风险控制措施之一为采取适当的分散投资决策、控制投资规模，其中对主板上市的股票单只投资不超过 500 万元，对中小板上市的股票单只投资不超过 300 万元，对创业板上市的股票单只投资不超过 200 万元。请公司就半年报中披露的各项证券投资逐项复核实际操作是否符合前述权力机构的授权及证券投资的合规性。

2、“衍生品投资情况”项下显示，公司子公司上海正虹贸易发展有限公司衍生品投资初始投资金额为 3,943 万元，董事会批准的公告日为 2013 年 12 月 13 日；查看公司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董事会授权的投资保证金额度为不超过

人民币 2,000 万元，拟套期保值的原料合约最高数量约占当年度对应原料预计耗用量的 20%，业务时间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开始。请公司说明前述衍生品投资的董事会授权的截止日期以及相应的董事会授权是否明确，报告期内的衍生品实际投资是否符合前述授权的保证金额度和头寸额度的规定。

3、“存货”项下显示，公司截至报告期末的存货余额为 16,356.39 万元，其中原材料余额为 11,685.31 万元，报告期末计提减值。请公司说明原材料的主要构成，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减值测试过程的具体规定、公司主要原材料在资产负债表日的价格和可变现净值、原材料用途以及产成品的可实现净值情况，说明公司原材料存货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9 月 3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5 年 9 月 24 日